

南京长三角绿色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绿院评估〔2025〕20号

关于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多层LCP柔性电路板前道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含环境风险专项）的技术评估意见

无锡市新吴生态环境局：

受贵局委托，我公司对《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多层 LCP 柔性电路板前道工程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含环境风险专项）》（以下简称《报告表》）进行了技术评估。项目建设单位为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报告表》编制单位为无锡市科泓环境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工作重点考证了项目建设的环境可行性和《报告表》编制的规范性，经初步审核，明确了重点关注问题。我公司根据项目特点邀请 3 位专家（吴海杰、钱谊、姜红华）和各相关单位代表于 2024 年 10 月 24 日在无锡召开了技术评估审查会。与会专家针对《报告表》存在的现有项目回顾阐述不清、污控措施依托可行性论证不足等问题提出了修改意见。编制单位于 2025 年 1 月 7 日完成了《报告表》的修改工作。我公司现提出如下技术评估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背景

为满足市场需求，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村田

电子公司”) 拟投资 17797 万元利用一工厂 E1 栋 8000 平方米空余场地建设多层 LCP 柔性电路板前道工程技术改造项目。项目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在新吴区行政审批局完成备案（备案证号：锡新行审投备〔2024〕322 号，项目代码：2404-320214-89-02-516276）。

(二) 现有项目概况及“以新带老”措施

1、现有项目概况

村田电子公司设有三个厂区，其中一工厂位于无锡市出口加工区 B 区行创一路 6 号，二工厂位于无锡市高新 A 区锡钦路 9 号，三工厂位于无锡市高新 A 区新祥路 59 号。现有一工厂生产能力为年产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6181 亿个（C 栋车间 3769 亿个、DS 栋车间产能为 925 亿个、E2 栋车间产能为 1487 亿个）、手机传输线（多层 LCP 产品）4.32 亿个、THMSTR 热敏电阻 3.6475 亿个、可变电阻器 1.12776 亿个、贴片式热敏电阻 280 亿个、热敏电阻元件 0.48 亿个、发振子 9.6 亿个、电子专用设备 100 台、天线元件 2400 万个；二工厂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9600 亿个（不含瓷膜成型工序）；三工厂为二工厂配套提供瓷膜成型加工（年产瓷膜 18873.275 吨/年）。

本项目仅涉及一工厂技改，一工厂现有项目环保手续履行情况见表 1，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2。

表 1 现有项目（一工厂）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审批			“三同时”竣工验收			备注
		批准文号	审批通过时间	审批部门	验收通过时间	验收部门	验收意见	
一期	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一期工程登记表	-	1996 年 6 月	无锡市环保局	-	-	-	正常运行
二期	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二期工程环评表	-	2001 年 2 月	江苏省环保厅	2003 年 11 月	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三期	多层滤波器、频率器、MHz 半制品生产线	-	2002 年 7 月	无锡市环保局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审批			“三同时”竣工验收			备注
		批准文号	审批通过时间	审批部门	验收通过时间	验收部门	验收意见	
	引进项目环评表							
四期	年产 499 亿个贴片式陶瓷电容器扩建项目	锡环管[2005]25 号	2002 年 7 月	无锡市环保局	2007 年 9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五期	年产 6 千万个热敏电阻元件 (NTH-P) 扩建项目环评表	-	2009 年 4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0 年 8 月	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六期	年产 384 亿个贴片式陶瓷电容器扩建项目环评书	苏环管[2007]275 号	2007 年 12 月	江苏省环保厅	2014 年 6 月	江苏省环保厅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七期	年加工 43200 万个电子元器件 (手机传送线) 项目登记表	-	2012 年 2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7 年 6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八期	年产 520 万个诱电体天线元件、34.8 亿个 CHIPNTC 贴片式热敏电阻元件及 4800 万个 PTC UNIT 热敏电阻元件扩建项目	锡新管建发[2012]21 号	2012 年 3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3 年 8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诱导体天线停产, 正常运行
九期	年产 1613 亿个贴片式陶瓷电容器扩建项目	锡新管建发[2012]108 号	2012 年 8 月	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3 年 8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期	年产 9.6 亿个 CRLKML 发振子电子元器件扩建项目	锡新管建发[2012]67 号	2013 年 4 月	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2015 年 5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一期	年产 51.6 亿个贴片式热敏电阻及 468 亿个贴片式陶瓷电容器扩建项目	锡环管新[2013]11 号	2013 年 12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5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2015 年 5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二期	年产电子专用设备 100 台/套扩建项目	锡环表新复[2014]65 号	2014 年 5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5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三期	年产天线元件 2400 万个扩建项目	锡环表新复[2014]138 号	2014 年 8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2015 年 7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四期	年产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2114 亿个扩建项目	锡环管新[2015]5 号	2015 年 4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2017 年 6 月	无锡市新区规划建设环保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五期	内电极印刷废气治理技术改造项目	锡环表新复[2016]305 号	2016 年 11 月	无锡市环境保护局	-	-	-	不再建设
十六期	手机传输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 (前工程)	锡环表新复[2016]372 号	2016 年 11 月	无锡市高新区 (新吴区) 安监环保局	2018 年 8 月	废气、废水企业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2018 年 12 月	固废、噪声无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七期	年产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1487 亿个扩建项目	锡环管新[2016]16 号	2017 年 1 月	无锡市高新区 (新吴区) 安	2018 年 8 月	废气、废水企业自主验收	第一阶段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2018 年	固废、噪声无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审批			“三同时”竣工验收			备注
		批准文号	审批通过时间	审批部门	验收通过时间	验收部门	验收意见	
				监环保局	12月	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正常运行
					2022年6月	自主验收	第二阶段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十八期	印刷废气增加转轮浓缩技术改造项目	锡环表新复[2017]262号	2017年11月	无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2018年8月	废气、废水企业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2018年12月	固废、噪声无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十九期	手机传输线工程技术改造项目（后工程）	锡环表新复[2018]113号	2018年4月	无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2018年8月	废气、废水企业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2018年12月	固废、噪声无锡市新吴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二十期	年产9.6亿个发振子工艺技改项目	锡行审环许[2020]7295号	2020年7月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3月	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二十一期	年产280亿个贴片式陶瓷电阻扩产项目	锡行审环许[2021]7013号	2021年1月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3月	第一阶段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二十二期	无锡村田电子ICP分析设备的导入工艺技改项目	锡行审环许[2022]7150号	2022年10月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3月	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二十三期	薄膜成型清洗工艺技改项目	锡行审环许[2023]7068号	2023年6月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2024年3月	自主验收	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正常运行
二十三期	年产280亿个贴片式陶瓷电阻工艺技改项目（T研磨工艺）	锡行审环许[2024]7051号	2024年4月	无锡市行政审批局	-	-	-	建设中

表2 现有项目（一工厂）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 (车间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环评审批能力(亿个/a)	实际生产能力(亿个/a)	年运行时数
1	B栋车间	THMSTR热敏电阻	1mm*0.5mm*0.5mm-233mm*46.5mm*31.5mm	3.6475	3.6475	7920
		贴片式热敏电阻 (CHIP THMSTR)	02尺寸: 0.4*0.2*0.2mm 电阻值 10KΩ	50	50	
			03尺寸: 0.6*0.4*0.4mm 电阻值 10KΩ	88	88	
			15尺寸: 1.0*0.8*0.8mm 电阻值 10KΩ	77.4	77.4	
			18尺寸: 1.6*1.0*1.0mm	40	40	

序号	工程名称 (车间或 生产线)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环评审批 能力(亿个 /a)	实际生产 能力(亿个 /a)	年运行 时数
			电阻值 10K Ω			
			21 尺寸: 2.0*1.25*1.25mm 电阻值 10~220K Ω	12	12	
		(CHIPPTC THMSTR)	PRF03/PRG03~PRF21/PRG21: 0.6*0.3*0.3 mm~2.0*1.25*1.25 抵抗值: 15~47k Ω	12.6	12.6	
		热敏电阻元件 (PTCUNIT)	--	0.48	0.48	
		可变电阻器	2.0*2.0*2.3~23.0*16.0*32.4(mm)	1.12776	1.12776	
		电子专用设备	--	100 台/套	100 台/套	
2	C 栋	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GR03: 0.6mm*0.3mm*0.3mm, 表面积 0.9mm ² , 电极层数 90 层	1357	1357	
			GR15: 1.0mm*0.5mm*0.5mm, 表面积 2.5mm ² , 电极层数 173 层	2412	2412	
3	DS 栋	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GRM40B106: 2.0mm*1.25mm*1.25mm, 表面积 13.125mm ² , 60-100 层, 电容量 10uf	180	180	
			GRM39B: 1.6mm*0.8mm*0.8mm, 表面积 6.4mm ² , 60-100 层, 电容量 10uf	310	310	
			GRM40B226: 2.0mm*1.25mm*1.25mm 表面积 13.125mm ² , 60-100 层, 电容量 10~47uf	435	435	
4	E1 栋	CRLKML 发振子	12.0*10.0*5.0(mm), 电容量 15PF/47PF	9.6	9.6	
		天线元件	-	0.24	0.24	
		手机传输线	-	4.32	4.32	
5	E2 栋	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GRM32B107: 3.2mm*2.5mm*2.5mm, 表面积 44.5mm ² , 电镀厚度 5um, 500-700 层, 电容量 22~100uf	1487	1200	

2、现有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1) 一工厂建厂时间较早, 受场地可利用空间限制, 事故应急池为 300m³ 和水处理栋事故池 160m³、40m³ 两座, 总事故废水收集能力为 500m³, 应急能力不足。公司拟合理利用污水处理设施的配套的原水池的容积, 将容积分别为 240m³、200m³ 污水处理设施原水槽进行进一步优化升级, 在污水处理设施的原水池内设置液位控制等系统, 日常最大暂存量不超过容积的 50%, 原水槽

事故状态下可利用容积分别为 120m^3 、 100m^3 ，新增事故废水收集能力 220m^3 。公司积极建立有效的应急响应机制，加强关于事故状态应急响应的培训，确保满足事故废水收集需求。

(2) 一工厂生产过程涉及电镀等工序，未对厂内重点区域初期雨水进行收集。公司结合厂区平面分布情况，积极改善厂内雨水管网的分区收集，将储罐区、化学品库、水处理栋、危废仓库等重点区域的初期雨水进行有效收集。本次新设储罐区设置 2m^3 初期雨水收集池并与事故应急池连通、甲类化学品库设置 13.2m^3 初期雨水收集池一座、水处理栋设置 15m^3 初期雨水收集池一座、危废仓库 15m^3 初期雨水收集池一座。

(3) 根据锡环管新〔2016〕16号，公司 FQ-E5 排口主要排放的内电极印刷工序有机废气采用“二级浓缩+RTO 燃烧”处理。实际运行过程中，公司安装 VOC 在线检测等有效监管手段，进一步保障废气处理效果。根据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年产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1487 亿个扩建项目环保三同时验收报告及多年例行监测报告，FQ-E5 排气筒非甲烷总烃实际排放量小于环评核定量（环评核定量为 3.449t/a ，“三同时”验收总量为 0.474t/a ，2023 年度例行监测总量为 0.348t/a ）。为积极响应增产不增污等管理要求，FQ-E5 核定的非甲烷总烃排放量削减 0.0483t/a 。

(三) 拟建项目概况

本项目拟对一工厂部分手机传输线（年产多层 LCP 柔性电路板 3.18 亿个）进行技改，在手机传输线工艺基础上新增前道柔性电路板制作工艺，主要工艺为表面处理工艺（微蚀、酸洗、曝光、显影、蚀刻、去膜等），最终组装成手机传输线，技改后全厂产

品总生产能力不变。项目总投资 17797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90 万元。本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见表 3，公辅工程见表 4。

表 3 本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一工厂）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亿个/a）			年运行时数（h）
			技改前	技改后	增量	
1	B 栋车间	THMSTR 热敏电阻	3.6475	3.6475	0	7920
		贴片式热敏电阻	280	280	0	
		热敏电阻元件（PTCUNIT）	0.48	0.48	0	
		可变电阻器	1.12776	1.12776	0	
		电子专用设备	100 台/套	100 台/套	0	
2	C 栋	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3769	3769	0	8400
3	DS 栋	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925	925	0	
4	E1 栋	CRLKML 发振子	9.6	9.6	0	
		天线元件	0.24	0.24	0	
		手机传输线	4.32	4.32	0	
		其中 多层 LCP 柔性电路板	0	3.18	+3.18	
		后工程	4.32	4.32	0	
5	E2 栋	贴片式陶瓷电容器	1487	1487	0	7920

注：①本项目不涉及二工厂、三工厂，上表产品方案为一工厂情况；

②一工厂手机传输线生产现有项目仅从事后工程的组装，本次技改项目新增其中 3.18 亿个手机传输线配套的多层 LCP 柔性电路板的生产，剩余 1.14 亿个手机传输线仍仅进行后道组装。技改后，手机传输线总生产能力仍为 4.32 亿个。

表 4 公辅工程建设内容表（一工厂）

类型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本项目	技改后	
主体工程	B 栋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11217m ²	本次不涉及	建筑面积：11217m ²	-
	C 栋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23130m ²	本次不涉及	建筑面积：23130m ²	-
	DS 栋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41026m ²	本次不涉及	建筑面积：41026m ²	-
	E1 栋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32080m ²	依托现有	建筑面积：32080m ²	本次依托场地8000m ²
	E2 栋生产厂房		建筑面积：48300m ²	本次不涉及	建筑面积：48300m ²	-
贮运工程	原料仓库		建筑面积：6300m ²	依托现有	建筑面积：6300m ²	存放所有原辅材料
	危险化学品仓库		120m ²	依托现有	120m ²	存放乙醇、硫酸等
	储罐区（原料）	甲苯乙醇混合罐	50m ³ *1	本次不涉及	50m ³ *1	外购原料罐
		乙醇罐	50m ³ *1	本次不涉及	50m ³ *1	外购原料罐
		CHM 混合液储罐	15m ³ *1	本次不涉及	15m ³ *1	外购原料罐
		CHM 混合液再生液储罐	15m ³ *1	本次不涉及	15m ³ *1	瑞环再生利用罐
		三氯化铁储罐	-	15m ³ *1	15m ³ *1	储存罐
		盐酸储罐	-	8m ³ *1	8m ³ *1	储存罐
		硫酸储罐	-	2m ³ *1	2m ³ *1	储存罐
		稀硫酸储罐	-	5m ³ *1	5m ³ *1	调和罐
			-	2m ³ *1	2m ³ *1	调和罐
		氢氧化钠储罐	-	5m ³ *1	5m ³ *1	调和罐
			-	2m ³ *1	2m ³ *1	储存罐
			-	2m ³ *1	2m ³ *1	调和罐
		过硫酸铵储罐	-	2m ³ *1	2m ³ *1	调和罐
			-	5m ³ *1	5m ³ *1	储存罐
		碳酸钠储罐	-	3m ³ *1	3m ³ *1	调和罐
			-	15m ³ *1	15m ³ *1	储存罐

类型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本项目	技改后	
	丙类化学品库		132m ²	依托现有	132m ²	主要存放丙类化学品
	成品存储区		160m ²	依托现有	160m ²	存放成品
	洁净车间		C栋3个、D栋1个S栋2个和E2栋各1个	本次不涉及	C栋3个、D栋1个S栋2个和E2栋各1个	等级为万级
公用工程	工水设备		供应能力：260t/h（共13台，每台20t/h），全厂用量109.8t/h	本次需求量20.86t/h	供应能力：260t/h（共13台，每台20t/h），全厂用量130.66t/h	新增制备工水20.86t/h
	纯水设备		供应能力：30t/h（共6台，每台5t/h），全厂用量9.44t/h	本次需求量14.05t/h	供应能力：30t/h（共6台，每台5t/h），全厂用量23.49t/h	新增制备纯水14.05t/h
	压缩空气系统	空压机	压缩空气供应能力：831立方/min；需求量：794立方/min，共19台	利用现有	压缩空气供应能力：831立方/min需求量：794立方/min，共19台	-
	循环冷却水系统	冷却塔	CTA-800UFW，单台循环数量：624t/h，共23台	本次不涉及	CTA-800UFW 单台循环数量：624t/h，共23台	-
			CTA-150UFWH 单台循环水量：85t/h，共19台	本次不涉及	CTA-150UFWH 单台循环水量：85t/h，共19台	-
			-	设备型号：DX-M3664A-E，冷却能力：5814KW，循环水量：1000t/h，一台	设备型号：DX-M3664A-E，冷却能力：5814KW，循环水量：1000t/h，一台	本次新增
		水冷离心式冷冻机	800RT，冷媒：R-134A	本次不涉及	800RT，冷媒：R-134A	-
			1000RT，冷媒：R-134A	本次不涉及	1000RT，冷媒：R-134A	-
			-	1000RT，冷媒：R-134A	1000RT，冷媒：R-134A	本次新增

类型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本项目	技改后		
	供汽		18t/h	1t/h	19t/h	无锡市友联热电有限公司、无锡新联热力有限公司和苏州华电望亭电厂联合供汽。	
	供电		20500万度/年	2000万度/年	22500万度/年	市政电网供应	
	天然气		1250万m ³	依托现有	1250万m ³	华润燃气公司供应	
	消防水池	C栋	150m ³	依托现有	150m ³	-	
		DS栋	350m ³	依托现有	350m ³	-	
		E1栋	1180m ³	依托现有	1180m ³	-	
	事故应急池	储罐区一侧	300m ³	依托现有	300m ³	-	
		污水处理栋	120m ³ （容积240m ³ ，可利用120m ³ ）	依托现有	120m ³ （容积240m ³ ，可利用120m ³ ）	污水处理原水池	
			100m ³ （容积200m ³ ，可利用100m ³ ）	依托现有	100m ³ （容积200m ³ ，可利用100m ³ ）	污水处理原水池	
			160m ³	依托现有	160m ³	污水处理事故池	
			40m ³	依托现有	40m ³	污水处理事故池	
环保设备	废气处理设施	B栋	固定浓缩+RTO 燃烧装置	39000m ³ /h（FQ-B1）	本次不涉及	39000m ³ /h（FQ-B1）	处理内外电极印刷、HMSTR 热敏电阻圆片研磨、调胶、清洗及可变电阻树脂密封（洗净）废气
			集尘器	4000m ³ /h（FQ-B3）	本次不涉及	4000m ³ /h（FQ-B3）	投料工序废气
			热力燃烧系统	20000m ³ /h（FQ-B4）	本次不涉及	20000m ³ /h（FQ-B4）	烧结工序废气
			碱液喷淋塔	2500m ³ /h（FQ-B5）	本次不涉及	7500m ³ /h（FQ-B5）	镍表面处理废气

类型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本项目	技改后	
环保设备	C栋	RTO焚烧		28000m ³ /h (FQ-C1)	本次不涉及	28000m ³ /h (FQ-C1)	原料混合、脱泡、薄膜成型、烘干及清洗废气
		热力焚烧		140000m ³ /h (FQ-C2)	本次不涉及	140000m ³ /h (FQ-C2)	烧结废气
		碱液喷淋装置		27000m ³ /h (FQ-C3)	本次不涉及	27000m ³ /h (FQ-C3)	电镀废气
				18000m ³ /h (FQ-C8)	本次不涉及	18000m ³ /h (FQ-C8)	
	DS栋	转轮浓缩+RTO燃烧		300000m ³ /h (FQ-D1)	本次不涉及	300000m ³ /h (FQ-D1)	原料混合、脱泡、薄膜成型、烘干及清洗废气
				150000m ³ /h (FQ-D6)	本次不涉及	150000m ³ /h (FQ-D6)	
				208000m ³ /h (FQ-D11)	本次不涉及	208000m ³ /h (FQ-D11)	内电极印刷、DH处理废气
		热力焚烧装置		32000m ³ /h (FQ-D3)	本次不涉及	32000m ³ /h (FQ-D3)	烧结废气
				24000m ³ /h (FQ-D7)	本次不涉及	48000m ³ /h (FQ-D7)	烧结废气
				32000m ³ /h (FQ-D9)	本次不涉及	32000m ³ /h (FQ-D9)	烧结废气
				16000m ³ /h (FQ-D10)	本次不涉及	16000m ³ /h (FQ-D10)	烧结废气
		碱液喷淋装置		18000m ³ /h (FQ-D4)	本次不涉及	18000m ³ /h (FQ-D4)	电镀废气
				45000m ³ /h (FQ-D8)	本次不涉及	45000m ³ /h (FQ-D8)	
	E1栋	碱液喷淋装置		2000m ³ /h (FQ-E1)	本次不涉及	2000m ³ /h (FQ-E1)	分析实验
		RTO燃烧装置		12000m ³ /h (FQ-E2)	本次依托	12000m ³ /h (FQ-E2)	现有发振子组装、烧结废气、E1栋品质试验以及本次干燥废气
		二级碱液喷淋塔	-	16000m ³ /h (FQ-E3), 本次新增	16000m ³ /h (FQ-E3)	16000m ³ /h (FQ-E3)	处理微蚀、酸洗1、蚀刻、钝化、酸洗2废气
		二级树脂吸附装置	-	10000m ³ /h (FQ-E4), 本次新增	10000m ³ /h (FQ-E4)	10000m ³ /h (FQ-E4)	处理去钻污、干洗废气
		集尘器	-	36000m ³ /h (FQ-E7), 本次新增	36000m ³ /h (FQ-E7)	36000m ³ /h (FQ-E7)	处理Via打孔废气

类型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本项目	技改后	
环保设备	E2栋	酸液喷淋塔	-	6000m ³ /h (FQ-E11), 本次新增	6000m ³ /h (FQ-E11)	处理显影、中和碱性废气
		转轮浓缩+RTO燃烧	208000m ³ /h (FQ-E5)	本次依托	208000m ³ /h (FQ-E5)	现有内电极印刷废气及本次印刷、擦拭、清洁有机废气
		RCO催化燃烧	50000m ³ /h (FQ-E6)	本次不涉及	50000m ³ /h (FQ-E6)	内电极印刷废气
		热力焚烧装置	90000m ³ /h (FQ-E8-FQ-E9)	本次不涉及	90000m ³ /h (FQ-E8-FQ-E9)	烧成废气
		二级碱液喷淋塔	90000m ³ /h (FQ-E10)	本次不涉及	90000m ³ /h (FQ-E10)	电镀酸洗废气
		油烟净化器	8000m ³ /h (FQ-03、FQ-04)	本次不涉及	8000m ³ /h (FQ-03、FQ-04)	食堂油烟废气
		碱液喷淋装置	6000m ³ /h (FQ-01)	本次不涉及	18000m ³ /h (FQ-01)	浓缩干燥废气
			6000m ³ /h (FQ-02)	本次不涉及	15000m ³ /h (FQ-02)	浓缩干燥废气
		除臭系统	30000m ³ /h (FQ-05)	本次依托	30000m ³ /h (FQ-05)	生活污水净化槽臭气、本次污水处理设施臭气
		氮封+沸石吸附	1200m ³ /h	本次不涉及	1200m ³ /h	储罐呼吸废气
	废水处理设施	含铅废水	絮凝沉淀装置1	400t/d	400t/d	通过WS-1-01排放
			再生装置1	22t/h (60%回用率)	22t/h (60%回用率)	通过WS-1-01排放
		镀镍清洗废水	浓缩干燥装置1	浓缩60t/d+干燥12t/d	浓缩60t/d+干燥12t/d	通过WS-1-01排放
		锡表面处理清洗废水(C、DS、E2栋及B栋不含氮)	浓缩干燥装置2	浓缩60t/d+干燥12t/d	浓缩60t/d+干燥12t/d	通过WS-1-01排放
			浓缩干燥装置3	浓缩100t/d+干燥20t/d	浓缩100t/d+干燥20t/d	通过WS-1-01排放
		表面处理及清洗废水(B栋含氮)	干燥装置	5t/d (2套, 每套2.5t/d)	5t/d (2套, 每套2.5t/d)	经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抛光、切割冲洗废	絮凝沉淀装置2	2000t/d	2000t/d	通过WS-1-01排放

类型	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技改前	本项目	技改后	
		水	絮凝沉淀装置3	1600t/d	本次不涉及	1600t/d	通过WS-1-01排放
			再生装置2	80t/h	本次不涉及	80t/h	通过WS-1-01排放
			再生装置3	100t/h	本次不涉及	100t/h	通过WS-1-01排放
		抛光冲洗废水(含镍)	絮凝沉淀+树脂吸附装置	20t/d	本次不涉及	20t/d	处理抛光废水,通过WS-1-01排放
		切割、滚磨、超声波清洗废水(含铬、铜)	沉淀+树脂吸附装置	12t/d	本次不涉及	12t/d	处理切割、滚磨、超声波清洗废水,通过WS-1-01排放
		E1栋清洗废水(含氮、铜等)、喷淋废水	pH调节+反应+絮凝沉淀+MBR生物处理	-	360t/d, 本次新增	360t/d	处理微蚀、酸洗、蚀刻、钝化等清洗废水及废气治理喷淋废水,通过WS-1-02排放
		生活污水净化槽		1500t/d	本次不涉及	1500t/d	通过WS-1-01排放
	固废	一般废物		368m ²	依托现有	368m ²	一般废物
		危险废物仓库(一)		151m ²	依托现有	151m ²	-
		危险废物仓库(二)		180m ²	依托现有	180m ²	-
		危险废物仓库(三)		136m ²	依托现有	136m ²	-
		污泥贮存区、废液暂存区		150m ²	依托现有	150m ²	位于水处理栋
		油水储罐		8m ³ *1	本次不涉及	8m ³ *1	储存废油水混合物
		废溶剂储罐	低浓度废液	15m ³ *1	本次不涉及	15m ³ *1	位于储罐区, 储存废有机溶剂
			高浓度废液	25m ³ *1	本次不涉及	25m ³ *1	
		废液罐 (厂区东侧)	三氯化铁废液储罐	-	15m ³ *2	15m ³ *2	本次新增
			废酸储罐	-	15m ³ *2	15m ³ *2	本次新增
			废碱储罐	-	10m ³ *1	10m ³ *1	本次新增

二、环境概况

（一）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根据《无锡市生态环境状况公报（2023 年度）》，无锡市 SO₂、NO₂、PM_{2.5}、PM₁₀ 年均浓度、CO 日均浓度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O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超过《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不达标区，地方政府已制定限期达标规划。

引用监测数据（布设 2 个监测点位，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11~17 日）表明，氟化物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二级标准；硫酸雾、氯化氢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

（2）地表水

引用监测结果（布设 3 个监测断面，监测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0~22 日）表明，京杭运河各断面各监测因子监测值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V 类标准。

（3）声环境

根据《2023 年度无锡市环境状况公报》，无锡市 2023 年全市昼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57.1dB(A)，夜间区域环境噪声平均等效声级为 49.7dB(A)。

（4）地下水

根据《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土壤和地下水隐患排查报告》监测数据（布设 5 个水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5日)，各监测因子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类标准；现状监测结果（布设5个水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为2024年11月8日）表明，氟化物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I类标准。

(5) 土壤

根据《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厂区土壤和地下水隐患排查报告》监测数据（布设8个监测点位，监测时间为2023年6月28日），各监测点位各项指标监测值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 36600-2018）表1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现状监测结果（设置4个监测点位，监测时间为2024年11月8日）表明，总氟化物满足《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筛选值》（DB 32/T4712-2024）表1第二类用地筛选值。

(二) 环境保护目标分布情况

表5 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名称	坐标（m）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人数）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m）
	X	Y					
新洲人家	640	-60	住宅	364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3095-2012） 二类区	东南	410
新港公寓	50	-560	住宅	2450		西南	410
春丰村	0	680	住宅	500		北	390
春丰佳苑	-270	470	住宅	800		北	360
新佳园	0	820	住宅	600		东北	500

表6 水环境保护目标

序号	保护对象	保护要求	相对厂界				相对排放口			与本项目的 水力联系
			距离	经纬度坐标/°		高差	距离	经纬度坐标/°		
				X	Y			X	Y	
1	周泾浜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	0.85km	120.40576°	31.53395°	0	1.1km	120.38125°	31.52139°	污水纳污水体
2	京杭大运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2.6km	120.37789°	31.51270°	0	2.8km	120.37252°	31.51740°	

表 7 其他环境要素保护目标一览表

类别	名称	方位	距拟建厂界最近距离 (m)	规模 (户)	功能区划
声环境	厂界外50m范围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3类标准
生态红线区域	贡湖锡东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西南	8600	一级管控区	《江苏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规划》(苏政发[2018]74号)
		西南	6100	二级管控区	
地下水环境	潜水含水层(评价范围内无居民水井等地下水环境敏感目标)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土壤环境	不敏感				/

表 8 建设项目环境敏感目标特征表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					
环境空气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相对方位	距离 (m)	属性	人口数
	1	新洲人家	SE	410	居民点	5000
	2	新港公寓	S	410	居民点	4500
	3	科技职业技术学院	S	1890	学校	11000
	4	高浪家园	SW	2500	居民点	8000
	5	外下甸村	W	2950	居民点	1000
	6	春丰佳苑	N	360	办公	1000
	7	韩国人学校	NE	800	学校	800
	8	春丰村	N	390	居民点	700
	9	瑞诚花园	N	1000	居民点	10000
	10	春潮花园	NW	2000	居民点	25000
	11	东鼎花园	NE	2700	居民点	3000
	12	新丰苑	NE	2660	居民点	6680
	13	万裕苑	NE	2820	居民点	20000
	14	国际学校	N	1600	学校	800
	15	第一国际	N	2420	居民点	5000
	16	美新玫瑰庄园	N	3000	居民点	4000
	17	融侨观邸	N	2500	居民点	10000
	18	金科米兰米兰	NW	3300	居民点	5000
	19	博客山	NW	3350	居民点	2000
	20	新佳园	NW	500	居民点	500
	21	长欣公寓	NW	2000	居民点	7089
	22	红旗花园	NW	3400	居民点	4000
	23	太湖花园	NW	2900	居民点	10000
	24	长江国际花园	NW	3400	居民点	3648
	25	新洲花园	S	1500	居民点	3000
	26	富力城	NW	3300	居民点	4500
	27	春城家园	N	3900	居民点	3000
	28	叙丰家园	N	4200	居民点	8000

类别	环境敏感特征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						
	29	叙康里	NW	4150	居民点	7500	
	30	联心嘉园	NE	3400	居民点	5000	
	31	梅里中学	NE	4200	学校	1500	
	32	景泉花园	NE	4300	居民点	1400	
	33	第三高中	N	1400	学校	5000	
	34	国信世家	N	3500	居民点	4100	
	35	旺庄中学	NW	2400	学校	1000	
	36	新尚东雅园	NW	2000	居民点	5000	
	37	润泽雅居	NW	1800	居民点	6100	
	38	荣巷中巷	NW	2500	居民点	3000	
	39	春雷嘉苑	NW	3100	居民点	3000	
	40	前进花园	NW	3300	居民点	3000	
	41	建发上院	NW	3100	居民点	500	
	42	新光嘉园	NW	3350	居民点	1200	
	43	新区第一实验学校	NW	3400	学校	800	
	44	万科运河传奇	NW	3550	居民点	1800	
	45	古运五爱苑	NW	3900	居民点	3200	
	46	复地悦诚	NW	3800	居民点	1100	
	47	复地源墅	NW	3700	居民点	1300	
	厂址周边 500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7500 人
	厂址周边 5km 范围内人口数小计						222717 人
	大气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1
地表水	受纳水体						
	序号	受纳水体名称	排放点水域环境功能		24h 内流经范围（km）		
	1	京杭大运河	IV		/		
	内陆水体排放点下游 10km（近岸海域一个潮周期最大水平距离两倍）范围内无敏感目标						
	序号	敏感目标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与排放点距离（m）	
	1	/	/		/	/	
	地表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3
地下水	序号	环境敏感区名称	环境敏感特征	水质目标	气带防污性能	与下游厂界距离（m）	
	1	不涉及环境敏感区	不敏感	/	中	/	
	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 E 值						E3

三、环境保护措施及主要环境影响

(一) 环境保护措施

(1) 大气污染治理措施

本项目印刷干燥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现有 RTO 燃烧装置处理后依托 25 米高排气筒

(FQ-E2, 现有) 排放; 蚀刻、酸洗、储罐呼吸废气 (氯化氢) 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二级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 (FQ-E3, 新增) 排放; 去钻污、干洗废气 (氟化物) 经密闭设备配套管路收集至二级树脂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 (FQ-E4, 新增) 排放; 填充、固化、清洁、治具擦拭、网版擦拭废气 (非甲烷总烃)、印刷废气 (非甲烷总烃、苯系物) 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现有 “浓缩+RTO 燃烧” 装置处理后依托 25 米高排气筒 (FQ-E5, 现有) 排放; Via 打孔废气 (颗粒物) 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新增 1 根 25 米高排气筒 (FQ-E7, 新增) 排放; 显影、去膜废气 (碱雾) 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酸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 (FQ-E11, 新增) 排放; 污水处理站废气 (氨、硫化氢、恶臭) 经集气罩收集至现有除臭系统 (活性炭吸附) 处理后依托 15 米高排气筒 (FQ-05, 现有); 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

(2) 水污染治理设施

本项目新增一个污水排放口 (WS-1-02), 全厂共 1 个雨水排放口、2 个污水排放口。清洗废水、喷淋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 (处理工艺为 “pH 调节+反应+絮凝沉淀+MBR 生物”, 设计处理能力 360t/d) 处理后通过 WS-1-02 排放口接管新城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净化槽 (设计处理能力 1500t/d) 预处理后与冷却废水、制纯废水、初期雨水一并通过 WS-1-01 排放口接管新城水处理厂, 尾水排入周泾浜, 最终汇入京杭运河。

(3) 噪声污染治理设施

技改项目新增噪声源主要为冷冻机组、真空泵、风机、水泵

等。建设单位应优先选择低噪声设备，通过加装隔声罩及设备减振等措施减小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4) 固废污染防治

废油水混合物(HW08)、废碱液(HW16)、污水处理污泥(HW17)、三氯化铁废液(HW22)、废酸液(HW34)、废包装桶(HW49)、废边角料(HW49)、沾化学品的纬丝、抹布(HW49)、不合格品(HW49)、废吸附剂(HW49)、废原料包装桶(HW49)、浓缩液(HW06)、蒸馏残液(HW06)、清洗液(HW49)、废活性炭(HW49)属于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废包装材料、废膜、废铝板、废过滤膜及RO膜、废滤筒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委托有处置能力单位处置，生活垃圾、泔脚废油脂委托环卫部门清运。各类固体废物均妥善处理处置。

(5) 土壤、地下水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的要求做好分区防渗措施。危险废物暂存场、危化品仓库以及污水处理站、储罐区、生产车间、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等区域进行重点防腐防渗。建设单位应加强现场巡查，确保防腐防渗层的完整性；加强雨季管理，及时切换雨水阀门；建立厂区地下水、土壤环境监控体系并定期监测。

(6) 环境风险防范

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来自危险物质泄漏事故、火灾、爆炸次伴生污染事故等。建设单位制定了针对性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设置5座事故应急池(可利用容积720m³)。建设单位应制定严格的环境风险应急防范措施，及时修订、备案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

将应急预案纳入“三同时”验收，并与区域应急预案相衔接。

（二）主要环境影响

在落实《报告表》及专项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本项目运营期各类污染物可做到达标排放。《报告表》及专项环境影响预测结果表明，正常工况下，本项目的运行不会降低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地表水、声环境功能；采取有效的防渗措施后，对地下水及土壤环境影响较小；采取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后，环境风险可防控。在严格落实《报告表》及专项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事故风险防范措施、加强不同阶段的环境管理和监测监控的前提下，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可接受。

四、评估结论

（一）政策及规划相符性

（1）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2 年版）》《江苏省太湖流域禁止和限制的产业产品目录（2024 年本）》等产业政策，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淘汰类、禁止类产业。项目建设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正），项目经新吴区行政审批局备案，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

（2）选址合理性

本项目位于现有厂区内，选址属于工业用地，符合用地规划，符合《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2-2035 年）》。

（3）“三线一单”相符性

对照《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项目选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符合相关生态红线保护规划。项目所在区域为大气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地方政府已制定整治方案，在采取措施后评价区环境空气将逐步改善；区域地表水、声、土壤及地下水环境质量未突破环境质量底线；项目运营期严格落实“三废”污染防治措施，对区域环境质量影响较小，不突破区域环境质量底线。项目所需水、电、土地等资源 and 能源未突破所在区域资源利用上线。根据《无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锡环委办〔2020〕40 号）中无锡市新吴区环境管控单元准入清单、《无锡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发建设规划（2022-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生态环境准入清单、《<长江经济带发展负面清单指南>江苏省实施细则（试行）》，本项目不属于其中禁止投资的项目。

对照《江苏省 2023 年度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动态更新成果》《江苏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苏政发〔2020〕49 号）、《关于印发无锡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实施方案的通知》（锡环委办〔2020〕40 号）等，本项目符合江苏省、无锡市“三线一单”要求。

（二）环境风险

本项目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危险物质泄漏事故、火灾、爆炸次伴生污染事故等。建设单位设置 5 座事故应急池（可利用容积 720m³），并及时修订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在落实各项风险防范与事故应急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环境风险可防控。

（三）总结论

《报告表》及专项编制基本规范，主要污染源分析基本清楚，评价因子及标准筛选恰当，项目工程概况及区域环境状况阐述基本清楚，经环境影响分析，项目各类污染物正常排放情况下不会改变周围环境功能类别，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总体可行，环境风险总体可控。《报告表》及专项编制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要求，已对照技术评审会会议纪要进行了修改完善，具备报批条件。

在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落实总量平衡方案、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讲，本项目的建设具备环境可行性。

五、审批建议

（一）建设单位应严格按照《报告表》所列的建设地点、规模和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进行项目建设，不得擅自改变。

（二）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印刷干燥废气（非甲烷总烃、苯系物）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现有 RTO 燃烧装置处理后依托 25 米高排气筒（FQ-E2，现有）排放；蚀刻、酸洗、储罐呼吸废气（氯化氢）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二级碱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FQ-E3，新增）排放；去钻污、干洗废气（氟化物）经密闭设备配套管路收集至二级树脂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FQ-E4，新增）排放；填充、固化、清洁、治具擦拭、网版擦拭废气（非甲烷总烃）、印刷废气（非甲烷总烃、苯系物）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现有“浓缩+RTO 燃烧”装置处理后

依托 25 米高排气筒（FQ-E5，现有）排放；Via 打孔废气（颗粒物）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滤筒除尘器处理后通过新增 1 根 25 米高排气筒（FQ-E7，新增）排放；显影、去膜废气（碱雾）经密闭设备配套吸风口收集至酸液喷淋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FQ-E11，新增）排放；污水处理站废气（氨、硫化氢、恶臭）经集气罩收集至现有除臭系统（活性炭吸附）处理后依托 15 米高排气筒（FQ-05，现有）。颗粒物、氯化氢、氟化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1 标准，非甲烷总烃、苯系物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1 标准，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2 标准。

未被收集的废气无组织排放。厂区内 VOCs 执行《印刷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4438-2022）表 3 标准；厂界颗粒物、氯化氢、非甲烷总烃、苯系物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32/4041-2021）表 3 标准，氨、硫化氢、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表 1 二级新扩改建标准。

（三）落实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新增一个污水排放口（WS-1-02），全厂共 1 个雨水排放口、2 个污水排放口。清洗废水、喷淋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处理工艺为“pH 调节+反应+絮凝沉淀+MBR 生物”，设计处理能力 360t/d）处理后通过 WS-1-02 排放口接管新城水处理厂，生活污水经净化槽（设计处理能力 1500t/d）预处理后与冷却废水、制纯废水、初期雨水一并通过 WS-1-01 排放口接管新城水处理厂，接管标准中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其余污染物执行《电子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9731-2020）表 1 间接排放标准限值，尾水排入周泾浜，最终汇入京杭运河。

（四）落实各项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厂区应合理布局，主要噪声设备须选用低噪型，并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 类标准。

（五）按照“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处置原则，落实各类固体废物的收集、贮存和安全处置措施。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须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23）、《江苏省固体废物全过程环境监管工作意见》（苏环办〔2024〕16 号）等要求。危险废物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转移处置时按规定办理相关手续。禁止非法排放、倾倒、处置任何危险废物。

（六）做好场地防渗防漏措施，防止地下水及土壤污染。按照污染防治分区的要求，对重点污染防治区和一般污染防治区采取相应等级的防渗措施。重点做好危险废物暂存场、危化品仓库以及污水处理站、储罐区、生产车间、事故应急池、初期雨水收集池等所在区域的防腐防渗处理。

（七）严格执行《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及《江苏省污染源自动监测监控管理办法（2022 修订）》要求，规范化设置各类排污口。严格按《报告表》要求制定和实施环境监测计划，建立污染源监测数据台账。

（八）技改项目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如下：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 ≤ 0.0483

吨（包含苯系物 ≤ 0.0024 吨）、颗粒物 ≤ 0.0809 吨、氯化氢 ≤ 0.085 吨、氟化物 ≤ 0.234 吨、氨 ≤ 0.0036 吨；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 ≤ 0.0492 吨（包含苯系物 ≤ 0.0026 吨）、颗粒物 ≤ 0.0165 吨、氯化氢 ≤ 0.0222 吨；

WS-1-01 排放口水污染物（接管量/环境排放量）：水量 ≤ 108354 吨、COD $\leq 13.7658/2.1671$ 吨、氨氮 $\leq 0.378/0.1084$ 吨、总氮 $\leq 0.588/0.5418$ 吨、总磷 $\leq 0.0672/0.0163$ 吨、SS $\leq 16.493/0.5418$ 吨、动植物油 $\leq 0.336/0.1084$ 吨；

WS-1-02 排放口水污染物（接管量/环境排放量）：水量 ≤ 113098 吨、COD $\leq 40.7148/2.262$ 吨、氨氮 $\leq 0.7235/0.1131$ 吨、总氮 $\leq 1.0858/0.5655$ 吨、SS $\leq 4.5242/0.5655$ 吨、总铜 $\leq 0.0559/0.0559$ 吨；

一厂全厂合计（接管量/环境排放量）：水量 ≤ 221452 吨、COD $\leq 54.4806/4.4291$ 吨、氨氮 $\leq 1.1015/0.2215$ 吨、总氮 $\leq 1.6738/1.1073$ 吨、总磷 $\leq 0.0672/0.0163$ 吨、SS $\leq 21.0172/1.1073$ 吨、动植物油 $\leq 0.336/0.1084$ 吨、总铜 $\leq 0.0559/0.0559$ 吨。

本项目（含“以新带老”措施）建成（实施）后，一厂全厂污染物年排放量核定如下：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二氧化硫 ≤ 0.5083 吨、氮氧化物 ≤ 14.6738 吨、颗粒物 ≤ 3.9333 吨、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 ≤ 52.7231 吨（包含苯系物 ≤ 4.5894 吨、甲醇 ≤ 0.057 吨）、氯化氢 ≤ 1.185 吨、氟化物 ≤ 0.234 吨、氨 ≤ 0.0036 吨、硫酸雾 ≤ 0.6206 吨、锡及其化合物 ≤ 0.056 吨；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VOCs（以非甲烷总烃表征） ≤ 1.6588

吨（包含苯系物 ≤ 0.0676 吨）、氮氧化物 ≤ 0.003 吨、颗粒物 ≤ 0.0165 吨、氯化氢 ≤ 0.0672 吨、硫酸雾 ≤ 0.142 吨；

WS-1-01 排放口水污染物（接管量/环境排放量）：水量 ≤ 1608203 吨、COD $\leq 264.4085/32.1641$ 吨、氨氮 $\leq 12.289/1.6082$ 吨、总氮 $\leq 17.846/8.0410$ 吨、总磷 $\leq 2.0542/0.2412$ 吨、SS $\leq 291.2337/8.041$ 吨、动植物油 $\leq 16.246/1.6082$ 吨、总铅 $\leq 0.00405/0.00405$ 吨、总镍 $\leq 0.0037/0.0037$ 吨、锡 $\leq 0.07817/0.07817$ 吨；

WS-1-02 排放口水污染物（接管量/环境排放量）：水量 ≤ 113098 吨、COD $\leq 40.7148/2.2620$ 吨、氨氮 $\leq 0.7235/0.1131$ 吨、总氮 $\leq 1.0858/0.5655$ 吨、SS $\leq 4.5242/0.5655$ 吨、总铜 $\leq 0.0559/0.0559$ 吨；

一厂全厂合计（接管量/环境排放量）：水量 ≤ 1721301 吨、COD $\leq 305.1233/34.4261$ 吨、氨氮 $\leq 13.0125/1.7213$ 吨、总氮 $\leq 18.9318/8.6065$ 吨、总磷 $\leq 2.0542/0.2412$ 吨、SS $\leq 295.7579/8.6065$ 吨、动植物油 $\leq 16.246/1.6082$ 吨、总铅 $\leq 0.00405/0.00405$ 吨、总镍 $\leq 0.0037/0.0037$ 吨、锡 $\leq 0.07817/0.07817$ 吨、总铜 $\leq 0.0559/0.0559$ 吨。

（九）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污染防治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具有审批权限的审批部门重新审核。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按照《关于印发〈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0〕16号）《关于做好生态环境和应急管理部门联动工作的意见》（苏环办〔2020〕101

号)等要求,建设单位应切实履行好从危险废物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等环节的各项环保和安全职责,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并报属地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建设单位应对废气治理、污水治理、危险废物贮存等环境治理设施开展安全风险辨识管控,健全内部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和管理责任制度,严格依据标准规范建设环境治理设施,确保环境治理设施安全、稳定、有效运行。建议项目审批过程中征求应急管理、消防等部门的意见。

